附件1

2023年度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59 | | 59 | | 100%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2年决算数 | | 2023年预算数 | | 2023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10 | | 5.3 | | 3.43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 0 | | 0.57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 0 | | 0.57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3、公务接待 | 10 | | 5.3 | | 2.86 | |
| 项目支出： | 6 | | 15 | | 15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 |  | |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 |  | |
| 3、县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6 | | 15 | | 15 | |
| 重点项目建设失误中心专项 | 6 | | 6 | | 6 | |
| 电力执法大队项目经费 | 0 | | 9 | | 9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其中：办公经费 | 6.5 | | 6.5 | | 18.89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13.57 | | 14.84 | | 41.08 | |
| 会议费、培训费 | 5 | | 5.3 | | 2.43 | |
| 政府采购金额 | 473 | | 13.6 | | 13.6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m²) | 实际规模(m²) | 规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  (万元) | 实际投资 (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加强宣传教育。宣传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消费理念，引导干部职工争做勤俭节约的践行者。  2.加强食堂管理。在机关食堂实现精准化备餐，减少食材浪费;加强公务接待管理。  3.压实主体责任。各部门需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  4.强化追责问责。加大监督执纪力度，查处违规违纪违法使用财政资金的行为。  5.改进设施和设备。推进电子政务、节能改造，如节水节电改造、垃圾分类、节能宣传等;加强办公耗材、用水用电、车辆管理。  5.加强节能管理。定期检查电器、灯具、冷(暖)气关闭情况，杜绝长明灯、长流水。  6.加强资产管理。严格资产配置处置、提升资产保障能力、强化计划预算控制。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冯卫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2

2023年度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部门  名称 | 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 | | | | | | |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682.16 | 7613.83 | 7613.83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613.83 | | | | 其中：基本支出：1040.24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项目支出：6573.59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进一步加强经济运行预警分析，参与我市重大政策的研究和制定；编制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曹参、编制汨罗市城区城镇化实施方案（2022-2025）等等。  2、积极推进经济社会事业体制改革，鼓励民间投资公共领域，扎实推进重大项目建设，跟踪服务实施项目，加强项目成果对接；加强窗口建设，开展项目审批工作、协调好我市基础设施、公共事业等工程建设领域项目的招投标工作。  3、重点项目建设（含产业项目建设年）项目评估督导，服务业“四上”单位申报和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价格管理和调控目标其他中心工作任务。 | | | | 圆满完成了汨罗市城区城镇化实施方案（2022年-2025年）、农业综合水价改革方案的编制。争资争项达到了年初的预期目标，多个项目成功立项，重大项目顺利推进，信用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价格调控在合理范围内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编制专项方案和报告数量 | ≧2份 | 4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各类规划编制科学，结合实际紧密、可操作性强 | 达标 | 基本达标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在规定的时间内下达率 | 100% | 90% | 10 | 9 | 按项目进度拨付 |
| 成本指标 | 预算批复金额 | 682.16万元 | 682.16万元 | 10 | 10 |  |
| 对社会发展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 | 无 | 无 | 5 | 5 |  |
| 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 | 无 | 无 | 5 | 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信息服务业促进服务型政府及智慧城市建设 | 效益显著 | 效益显著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洞庭湖生态环境整治工作推动有力 | 效益显著 | 有待改善 | 5 | 4 | 生态环境保护还需进一步加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进一步增强交通网络运输能力、带动人民群众实现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为地区资源外运和劳动力转移提供便捷服务、为加快群众脱贫步伐提供坚实的基础设施保障 | 实现可持续发展 | 有所改善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98 |  |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3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10**月 15 **日**

2023年度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在职在编人数59人，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室、人事股），综合规划改革股，固定资产投资股（评估督导股），农村经济股（汨罗市对口支援办公室，以工代赈办公室），工交资环两型股（长江经济带和洞庭湖发展办公室)，社会发展股（财贸服务和信用建设股，汨罗市社会信息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价格管理股（汨罗市价格成本调查队），行政审批股（汨罗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法规股），能源股。

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单位构成包括：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以及汨罗市节能信息中心、汨罗市价格认证鉴定中心、汨罗市建设项目事务中心、汨罗市政府投资概算评审中心和汨罗市发展和改革事务中心五个非独立核算二级机构。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0.2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80.0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9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260.2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0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和其他交通费。

1. 项目支出情况
2.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计6573.59万元，其中本级专项两个，重点项目建设事务中心专项6万，电力执法大队项目经费9万。

2、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专项资金本着专款专用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擅自调项、扩项、缩项、不拆借、挪用、挤占，对每笔专项资金的支付，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落实专项资金审核程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强化法治能力建设。**编印下发并组织学习《发改系统法律法规汇编》，积极参加省发改委组织的发改讲堂学习，认真贯彻落实《政府投资条例》《招投标法》《价格法》等，干部职工如法网学法考法的达标率、通过率均达到100%。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化部门协助，加强信息共享，实现一网通办，今年共办结行政审批事项440余件，审批地下人防工程建设项目2个、审结2个，按时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均达到100%，进一步提高了便民利民服务水平，优化了营商发展环境。

**（二）积极抓好争项争资。**储备2023年中央、省预算内项目97个，项目总投资37.98亿元，拟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15.11亿元，目前已到位中央、省预算内资金2.46亿元。包装专项债券项目35个，其中28个通过国家发改委的审核，18个项目通过两部委的共同审核，9个债券项目成功发行资金12.25亿元。协同财政部门积极抓好全市争项争资工作，1-10月，全市到位财政性资金33.79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99.38%。谋划并上报特别国债项目126个（其中54个单体项目已由省发改委报送至国家发改委，72个小型水利项目由省级统一打包申报），总投资27.53亿元，增发国债资金需求17.69亿元。储备2024年中央预算内项目69个，项目总投资28.39亿元，拟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14.55亿元；储备2024年专项债项目30个，总投资92.86亿元，债券资金需求43.52亿元。

**（三）加强经济运行调度。**坚持依法治统，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主动迎接国、省统计执法督查（检查），认真做好固投统计数据自查整改，积极协调上级部门做好修数工作，国家统计局修正我市2022年固投数据为46.2亿元（核减基数287.3亿元）。1-10月，全市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0.41亿元，同比增长9.1%，排名六县市第一。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43662元、26492元，分别增长5.5%、7.1%。在库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137家，2023年新增在库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32家，1-11月，规模规上服务业企业营收11亿元，同比-30.18%；环比19.53%。

**（四）**大力推进项目建设。1-11月，全市重大建设项目5000万元以上重大项目32个，总投资204.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77.2亿元，已完成投资92.75亿元。通过积极争取，汨罗玉池抽水蓄能电站、湖南天鑫教育科技公司教育建设等2个项目纳入省重点建设项目，年度计划投资16亿元，1-11月份共完成投资25.19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57%。强力推进抽水蓄能、火电、风电、光伏等重大能源项目建设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岳阳南部能源基地初见雏形。投资81.04亿元的玉池抽水蓄能项目于1月19日核准并在6月11开工建设。2023年9月协调各方签署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移民安置三方协议》，启动安置居民点、复建水库、道路工程、下穿京广铁路涵洞及项目和移民安置工程EPC模式等前期工作。投资85.36亿元陕煤汨罗2x100万千瓦燃煤发电工程于8月9日通过可研报告评审，11月15日获省发改委核准批复，12月26日召开开工动员大会。汨罗市光伏开发项目规划装机容量约100万千瓦，其中屋顶分布式装机33.08万千瓦，地面集中式和地面分布式66.92万千瓦。先后引进国电投、中核、中石化、华能等央企参与投资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已装机并网18.5万千瓦（其中试点工作推进前约0.5万千瓦），地面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装机并网有6.26万千瓦。

**（五）切实保障和稳定民生。**一是加强价费监管，物价保持基本稳定。印发《汨罗市物业收费管理实施细则》等文件2份，依法批复收费文件12个，办理涉案物价格认定233起。强化价格监测预警，密切关注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变化，及时向上级报送相关信息。二是认真做好易地搬迁后扶工作。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问题大起底大排查大整改专项行动，对易地扶贫搬迁工作进行“回头看”。制定出台了《汨罗市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管理办法》（汨办发〔2023〕28号），对安置区管理机构的设置，安置区管理办公室、办公室主任和成员、管理员的职责以及安置户的权利和义务进行了明确，对户籍管理、治安管理、土地山林权益管理、产权管理、质量管理、物业管理、保洁管理、消防管理、消防管理、维护维修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三是守住能源安全生产底线。开展非煤矿山和市内的电力重点用户用电安全检查；配合水利部门和国资中心，对下属的小型发电站和集贸市场、老旧小区、中心市场进行用电安全检查，对全市油气管道进行安全隐患排查。今年以来，共发现安全隐患8处，均已整改到位，确保无安全事故发生。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公用经费定额标准体系不健全。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由财政部门按照定额编制预算，定额标准体系的不健全从根源上导致了公用经费支出的不规范和项目化。主要表现在这样二个方面：一是定额没有考虑部门差异。各个部门单位由于职能性质的不同，开展工作的方式不同，对公用经费的需求也不尽相同，而定额标准在各部门之间并没有差异，导致贫富失衡。二是定额没有考虑不可预见因素。部门在实际运转过程中，会有一些突发事情等不可预见因素，需要扩大公用经费的开支，而定额之外并没有相关的预备经费。为保证部门职能的持续运转，有些部门不得不在定额之外，从项目中列支公用经费。

（2）争资争项难度加大。中央预算内资金总盘子虽保持基本持平，但其主要投向转移到“三重一大”、核心技术研发、重大科技创新等，能够支持县一级的专项和资金越来越少。加上国家政策收紧，项目资金申报通道越来越窄，如教育、医疗和民政等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只支持地级市以上地区及国家级贫困县的项目。

（3）项目进度不均衡。尽管我市通过招商引资签约了不少新的项目，但多数仍处于项目的前期推进阶段，真正开工建设、投产达效的项目还比较少。

（4）要素保障不够充分。个别项目在办理用地调规、能耗指标、环保、专项评价等行政审批手续周期较长，项目建设中遇到卡脖子问题，影响项目推进力度。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二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管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三是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四是加强内部控制，加强与各科室之间的工作联系，保证业务科室正常开展工作，充分利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服务工作水平。

五是严格按照相关资金及项目管理办法和制度，做到专款专用，专项资金单独核算，对专项资金支出加大审核力度，严格按制度执行。